

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分红、转增方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1 日 15:00

2.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. 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马瀛先生

6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公司会议室

7. 会议的出席情况：

（1）现场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105,796,27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5930%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88 人，代表股份 3,139,65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89%。

（3）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（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情况

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388 人，代表股份 3,139,65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89%。

（4）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

本次股东会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
1.00	关于《2026年半年度税后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08,443,433	99.5479	442,000	0.4057	50,500	0.0464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,647,154	84.3136	442,000	14.078	50,500	1.6085	0	0	
2.00	关于《拟为公司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08,320,450	99.435	553,383	0.508	62,100	0.057	0	0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,524,171	80.3965	553,383	17.6256	62,100	1.9779	0	0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- 2. 律师姓名：刘伟、巨婷芳
- 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 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 - 2. 北京大成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1 日